

深圳汇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部分股份补充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汇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于2018年2月7日接到股东林升智先生的通知，获悉林升智先生所持有公司的部分股份进行质押式回购交易补充质押，具体事项如下：

一、 股东进行股份质押式回购交易补充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质押股数	初始交易日	购回交易日	质权人	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用途
林升智	是	10,000,000	2018年2月7日	2018年12月26日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7.5%	质押式回购交易补充质押
合计	-	10,000,000	-	-	-	7.5%	-

二、 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林升智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33,194,6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4.26%；林升智先生累计质押公司股份85,780,000股，占其所持本公司股份的64.40%，占公司总股本的22.06%。

三、 其他说明

本次股份质押为对林升智先生于2016年12月26日所进行的股份质押式回购交易的补充质押。具体情况详见公司2016年12月27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的《关于股东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公告》（公告号：2016-040）。

本次质押不涉及新增股份质押融资，截至本公告之日，林升智先生所质押股份暂不存在平仓风险，上述质押行为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变更。公司将持续关注其质押情况及质押风险情况，并按规定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 备查文件

- 1、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协议书；
-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股份质押冻结明细。

特此公告。

深圳汇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2月9日